

| | | |
|---|-----|------|
| 檔 | | 保存年限 |
| 號 | / / | |

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函

機關地址：臺北市湖口街1號
承辦人：簡慈吟
聯絡電話：(02)23977319
傳真：(02)23224383
電子郵件：tzuyin@trade.gov.tw

23666

新北市土城區中華路一段36號4樓

受文者：台灣區表面處理工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17日
發文字號：貿展字第11002501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無

主旨：為國家資通安全考量，貴單位如有承接政府專案，不可使用大陸程式碼、模組或服務，且不應外包大陸團隊，另請協助向會員廠商宣導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、財團法人商業發展研究院、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、臺灣省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等226家公協會

副本：

局長 江文若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|---|
| 台灣區表面處理工業同業公會 | |
| 發文 110027 | 號 |
| 民國 110年 2月 18日 | |